

北京林业大学教务处

北京林业大学成绩计算说明

平均学分积计算公式为：

$$P = \frac{\sum_{i=1}^n (F_i \cdot D_i)}{\sum_{i=1}^n F_i}$$

式中，P 为平均学分积，可以按学期、学年或全学程计算；n 为该生在所统计期间内选修科目门数； F_i 为科目 i 的相应学分； D_i 为学生 i 科目的成绩。两分制课程，不参与平均学分积的计算。

算术平均分=各门课程百分制成绩总和÷课程门数。两分制课程，不参与算术平均分的计算。

